

2022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此页为封面）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机构设置

市董建中心原名称为长沙市市属国家出资企业董事监事管理服务中心，于2016年8月8日由市编委办批复成立，系财政全额拨款公益一类正科级事业单位，隶属市国资委，单位内部设置综合科、指导服务科两个科室。2019年初，根据市委机构改革相关政策，市属企业监事会管理服务职能划转至市审计局，单位更名为长沙市市属国家出资企业董事会建设服务中心，主要职能职责也相应变更为董事相关工作。

2、主要职能

按照市编办下达批复([2019]143号)，我单位职能职责是：承担指导所属监管企业开展规范董事会建设的事务性工作；负责建立外部董事人才储备库，为在国有独资、国有全资公司中推广实施外部董事制度提供服务；协助建立健全外部董事日常管理和履职报告制度以及承担委派董事的选聘、考评与培训工作；完成市国资委交办的其他公益性任务。

3、人员情况

成立时，机构核定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编制12名，临聘人员1名，领导职数为：主任(正科职)1名、副主任(副科职)2名。根据机构改革的相关要求，市董建中心3名工作人员(含1位副主任)转隶至市审计局重大项目投资评审中心，剩余的3个空余编制也随之划转，至此，单位有事业编制6人，临聘1

人。2022年1月单位接收1名转业安置军人，截至年底单位有事业编制人员6人，临聘人员1人。

4、部门职责及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一是贯彻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建立健全我市国企董事会规范建设相关制度。制订配套制度，出台了加强董事会规范建设考核评价文件《长沙市国资委监管企业董事会及董事评价办法（试行）》（长国资干[2022]147号文件）；参与国企改革，完成了市推进办分配的工作任务，协助下达我市市管国企及重要子企业加强董事会规范建设、外部董事委派管理、落实董事会职权改革等方面的目标任务、改革内容、考评指标；搞好调查研究，实现了我市国企外部董事委派全覆盖，截至2022年底，已向13家市管国企、5家委托监管企业委派了24名外部董事，市管国企已建立董事会的97户子企业或重要子企业已实现外部董事配备占多数。

二是健全完善外部董事制度体系，进一步加强我市外部董事支撑服务保障。统一规范化，制定了外部董事履职纪实管理标准《长沙市国资委监管企业外部董事履职纪实管理制度》（长国资函〔2022〕44号文件）；做深做实外部董事制度的宣传贯彻和业务指导工作，召开了“外部董事管理服务交流座谈会”，并分别对宁乡市、长沙县、浏阳市、雨花区等区（县）市国资监管机构和市管企业集团子企业外部董事的遴选配备、管理服务等业务工作给予了政策指导与咨询服务；总结管理提

升，搞好了我市外部董事年度首次考核评价工作，印发了开展我市外部董事 2021 年度考核评价工作方案，召开了市管国企外部董事 2021 年度考核述职测评会议；拓展来源渠道，持续充实我市外部董事人才储备入库，年度内吸纳了 10 名高层次人才入库。

三是紧紧盯住工作目标任务，统筹加快国资国企在线监管大数据系统项目国资端和企业端建设步伐。高起点编制设计方案，创新以“两个全覆盖”和“五统一”的项目建设模式推进信息化建设与国资监管业务深度融合，我市国资国企在线监管大数据系统项目设计架构优化为“1+2+16”架构布局，业务管理涵盖委机关各职能处室，建设范围包括市国资委和所监管的 19 家市管企业及所有全资、控股子公司；强化协同管理，稳步推进在线监管大数据系统企业端同步开发建设，印发了《长沙市国资国企在线监管大数据系统企业端建设工作方案》（长国资办[2022]53 号文件），组织召开了市管企业集团、委机关各处室参加的“长沙市国资国企在线监管大数据系统企业端建设工作推进会”；加强调度督导，整合开发、监理团队力量实行场地集中协同办公，要求软件开发、工程监理团队进一步明确内部职责分工，按照年度任务分列时间节点，倒排工期。

四是坚持严格管理与团结协作相统一，不断推进单位各项工作规范发展。抓好学习培训教育工作，努力提高政治思想素质和履职能力水平，制订了 2022 年度干部职工学习教育工作计

划，集中组织了保密工作、消防安全等专业培训；加强意识形态管理和对外宣传工作，努力推介宣传国资国企改革发展新举措。进一步加强单位信息资料、微信工作群以及对外的宣传管理，加大国资国企改革和董事会建设及外部董事工作的对外宣传力度，年度内国家级新媒体3次、省市媒体5次、省国资委网站2次、市国资委网站3次分别专题报道了我市外部董事管理服务、在线监管系统建设等方面的重要工作或重大政策举措；强化每月工作统筹计划，努力完成量的任务和提升质的水平。实行每月工作计划安排表制度，做到每项工作责任科室、系统建设办各组十分明确，具体责任人负责到底，领导督促协调，搞好总结讲评。

5、重要工作计划

一是聚焦职能职责主业，深化外部董事管理服务工作和推进董事会规范建设实效。强化管理支撑服务保障，全面落实已出台的外部董事管理办法、履职工作指引、履职纪实管理、考核评价管理等外部董事制度体系，制订外部董事工作报告规范格式文本，提升国有企业公司治理水平和外部董事履职工作实效。提高董事会有效决策和运行水平，推进董事会规范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多途径、全方位、开放性拓宽外部人才来源渠道，持续动态充实我市外部董事人才储备库。

二是从根本上推进国资国企数字化转型、信息化赋能建设。基本完成我市国资国企在线监管大数据系统项目建设任务，完

成对委机关各职能处室和市管国企的部署工作，实现与省国资委系统的对接联通和上线运行。建设高安全防护水平的国资国企数据基础设施底座，搭建以汇聚国资国企数据为核心的数据治理体系及云平台，启动“长沙国资云”项目建设工程。

三是深化单位机构职能改革调整，加强干部队伍培养力度。进行外部董事工作队伍的履职培训，更好站稳出资人立场和提升履职能力、决策水平。加强单位干部职工教育培养力度，以适应工作拓展和创新需求。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2年单位年初预算收入为145.37万元，实际支出165.84万元，差额20.47万，为新进人员基本支出追加及年度调薪基本支出追加（工资、社保及公积金的调标部分）等。

按照2022年决算报表，单位支出165.8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2.09万元，主要包括单位人员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以及维持单位日常运营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13.75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外部董事相关工作，建设外部董事人才库、做好外部董事管理办法政策制度的宣传宣讲、印制外部董事记录本、召开相关工作座谈会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152.0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34.87万元，主要用

于支付人员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等；公用经费 17.22 万元，主要为办公、会议、食堂中餐补助、补充工会经费、交通报销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营的日常开支。单位无三公经费。

（二）项目支出

项目资金名称为董事监管专项经费，系财政资金，资金使用紧扣单位主责主业，稳步推进开展董事建设相关工作。立项初期为 50 万元，根据调减要求，调减为 42 万；2019 年因机构改革、职能调整划转 20 万至市审计局，专项经费调整为 22 万；2020 年根据调减要求，调整为 20.9 万元；2021 年调整为 13.75 万元；2022 年项目资金为 13.75 万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2022 年，根据单位建设及业务拓展的有关要求，对标对表年度绩效目标考核表，中心严格按照财政及主管单位市国资委的要求，做到了资金规范使用。年度内，加印了外部董事管理办法政策制度的宣传宣讲，召开了外部董事述职测评会议，组织了外部董事委派的调研摸底，做好了外部董事的日常履职支撑服务等。所有资金的支付申请，做到符合政策、依据真实有效、签字齐全。

四、资产管理情况

2022 年末单位资产总计 10.16 万元，比上年同期数 16.23 万元减少 6.07 万元，降低幅度为 37.40%，主要原因是单位系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资产全为单位购入的固定资产，资产减少是计提了固定资产累计折旧；负债合计 0 万元，较上年同期

数无变化。中心 2022 年度未购置固定资产，无固定资产报废，固定资产原值为 41.63 万元，较上年度无变化。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经济性分析：

通过厉行节约，努力减少各项支出，中心严格按照财政局资金管理使用要求，2022 年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率达 100%，确保专款专用。外部董事履职尽责，对董事会决议事项发表有效意见，有效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全力推动国资国企在线监管大数据系统项目建设，实现与省国资委对应系统的数据对接联通。

效率型分析：

专项资金使用旨在提高外部董事履职能力，完善外部董事管理服务制度体系，做好外部董事的有关日常管理服务工作。加大宣传力度，加印了《外部董事管理办法》PPT 解读宣传册，发放至市属国企；加强业务指导，对宁乡市、长沙县、浏阳市、雨花区等区县市国资管理机构、城发集团子企业等给予业务指导；充实外部董事人才库，年度内新纳 10 名外部董事储备人才入库；开展了外部董事首次年度考核工作，召开了外部董事述

职测评会议。

有效性分析：

指标设置紧密结合单位三定方案中职能职责的规定以及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中我单位涉及的改革任务，产出指标分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其中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分别细分为 3 个三级指标；效益指标分为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四个指标，其中我单位未设置环境效益指标，且社会效益指标细分为 3 个三级指标。

可持续性分析：

健全现代企业法人治理结构，规范企业运行，截至 2022 年底，已向 13 家市管国企、5 家委托监管企业委派了 24 名外部董事，实现了我市国企外部董事委派全覆盖；进一步健全规范董事会建设相关制度体系，印发了《长沙市国资委监管企业董事会及董事评价办法（试行）》（长国资干[2022]147 号文件）、《长沙市国资委监管企业外部董事履职纪实管理制度》（长国资函〔2022〕44 号文件）等配套文件，为规范外部董事履职提供有力制度支撑。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项目实施，获得外部董事对单位工作和服务的一致好评，满意度 100%。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编制的口径与实际执行出现误差

按照现行的预算编制原则，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都是

按照上年度九月份的工资表反映的人数安排，而实际执行中单位工作人员往往有变动或流动。

（二）预算编制的分类和实行执行出现差异

年初预算编制时已进行经济科目的分类，而实际支出中的情况更加多元化和明细化，可能涉及到经济科目的调整使用，致使出现了分类不一致的情况。

（三）预算编制的初始预期和产出效果不好对比

由于实际执行中有可能调整使用资金，使得部门整体支出不能很好的对比支出与成果，投入与产出效果，进而很难有针对性的发现问题，分析问题，提出解决方案。

（四）预算执行中资金使用的计划性还需加强

预算资金虽然基本上能按照单位职能职责的使用范围完成使用，但是仍然存在年底集中付款的现象，用款未能实现按照时间推进稳步使用的计划。

（五）预算执行中资产管理的规范性还需加强

单位有固定资产外借，虽一方面提高了资产使用率，但由于管理者和使用者不在同一个单位，存在管理脱节现象，虽完善了资产借出手续，仍有管理风险。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提高站位，认真领会预算编制精神

预算编制是加强内部管理、统筹资源利用的有力抓手，是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的重要体现。一要突出政治理论学习。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

政治任务，扎实开展以高质量发展推动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经济工作决策部署，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勤俭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二要**切实加强政策文件学习。认真学习市财政局年度预算编制通知，准确把握部门预算编制的思路、总体要求和重点工作，为做好部门预算编制夯实基础。

（二）加强协调，共同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注重沟通协调，细化责任分配，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准确性和可控性。**一要**建立预算编报联动机制。建立财务、人事、资产工作人员的联动机制，编制前多与有关各方做好沟通衔接，明确职责分工，形成工作合力。**二要**科学设置预算编制经济科目。完善各类明细收支项目，坚持专款专用，提高预算编制的前瞻性和指导性，减少后续预算调剂使用，避免发生无预算、超预算行为。

（三）重视培训，准备把握预算编制要点

加强内部管理，深入分析单位运行成本，提高相关人员预算编制水平，从严从紧控制支出预算规模。**一要**积极组织人员参加培训。组织相关人员参加有关预算编制工作部署培训会，要求相关人员把握好预算编报时间节点和关键要素，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二要**推动节约型单位建设，重点加强单位运行经费的厉行节约管理。做好预算会计与财务会计的衔接，不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四）做好计划，稳步推进预算执行进度

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在加快支出进度的同时坚持依法合规支出，杜绝违法违纪行为发生。一是执行资金统计汇报机制，针对性设计财政资金使用进度统计表，按月及时与资金使用科室沟通具体使用进度，按季度向分管领导汇报资金使用情况。二是加强年度间的预算对比分析，根据实际人数与实际开支适当调整预算测算，及时分析差异的原因并进行调整。

（五）开展盘点，规范管理单位资产

进一步全面掌握固定资产的保管、使用情况，加强国有资产规范化管理，保障国有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一是明确专人管理，对标资产管理系统，做到单位在册资产一资产对应一编号，确保账实相符。二是做好定期盘点工作，组织专人或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单位资产进行定期盘点工作，及时查找差异原因，及时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主要以《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和《2022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的形式体现，自评表及报告内容完整、权重合理、数据真实、结果客观。我中心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同时加强评价结果的应用，对有效支出匹配预算、低效支出压减预算、无效支出不予分配预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使用合法合规有效，财政资金预算执行率较高，属于绩效好的项目，

需重点保障下一年度部门预算及资金安排。同时，针对本年度预算中出现的问题，我中心将对照下一步改进措施进行对应完善。该自评结果将报送市国资委、市财政局，并按照规定依法予以公开。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报告需要以下附件：

-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一个项目支出一张表）
-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无）
-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无）
- 6、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无）